

证券代码：430649 证券简称：绿清科技主办券商：渤海证券

天津绿清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23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4月13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姜玉梅
6. 会议列席人员：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张秀敏；副总经理陈江。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董事高建东因工作原因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天津绿清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天津绿清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总经理对2022年度的工作情况进行了全面的回顾与分析，形成《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天津绿清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天津绿清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2022年的工作情况进行了全面的回顾与分析，形成《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2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天津绿清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聘请的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2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形成《2022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天津绿清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对 2022 年全年的收入和支出情况进行核算分析，形成《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天津绿清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并对 2023 年全年的收入和支出情况进行了预测，形成《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天津绿清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形成了《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详见与本

公告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2022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9）；《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1.议案内容：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担任公司的审计工作以来，在工作过程中，该事务所能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对本公司进行客观的审计。为此，董事会拟聘任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二分之一》议案

1.议案内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天津绿清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中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25,690,411.36 元，公司实收股本总额 50,600,000.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二分之一。内

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二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资产抵押公告（补发）》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正常的经营需要，补充流动资金，本公司通过资产抵押方式向天津市国盛典当有限公司借款人民币 500 万元整。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资产抵押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3-012）。

公司抵押物名称：房地产

所在地：武清区大王古庄经济开发区泰元道北侧 8 号

产权所有人：天津绿清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权人：天津绿清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8161.59 平方米

性能用途：非居住

土地使用权面积：13333.5 平方米

土地使用年限：至 2056 年 12 月

产权证号：房地证津字第 122031417921 号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追认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本次关联交易是对 2022 年度关联交易的追认。

1. 为了支持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董事长姜玉梅女士于 2022 年 9 月 13 日、10 月 21 日、10 月 22 日、11 月 18 日、12 月 29 日向公司累计提供了 796 万元的借款，借款有效期限为一年。

2. 为了支持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管理层张长春先生于 2022 年 10 月 10 日向公司累计提供了 49.91 万元的借款，借款有效期限为一年。

3. 为了支持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管理层刘鹏亮先生于 2022 年 10 月 12 日向公司累计提供了 30 万元的借款，借款有效期限为一年。

4. 为了支持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管理层陈江先生于 2022 年 10 月 10 日向公司累计提供了 15.90 万元的借款，借款有效期限为一年。

5. 为了支持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董事的直系亲属姜珊女士于 2022 年 10 月 10 日向公司累计提供了 24.63 万元的借款。

6. 为了支持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股东的近亲属张广洁女士于 2022 年 10 月 13 日、10 月 14 日向公司累计提供了 35 万元的借款，借款有效期限为一年。

7. 本公司子公司天津迈平管道智能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与华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2022 年 6 月 20 日至 2024 年 6 月 20 日，原始借款本金为人民币 30.009 万元；由本公司股东石建忠提供保证承担连带责任；本公司子公司天津迈平管道智能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与华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2022 年 6 月 20 日至 2024 年 6 月 20 日，原始借款本金为人民币 55.991 万元，由本公司股东石建忠提供保证承担连带责任。

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追认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石建忠、姜玉梅、王宏英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董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专项说明》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进行了专项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2-01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25,690,411.36 元。公司没有可供分配的利润，2022 年度无法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拟定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

台 (<http://www.neeq.com.cn>)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的《天津绿清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天津绿清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